

拟作出审批决定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名称	建设地点	环评文件编制单位名称	建设项目概况	主要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对策与措施	建设单位开展的公众参与情况	公示起止日期
天津滨海大港电厂关停替代项目220千伏送出工程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建设分公司	大港街、海滨街、吉林街、大沽街	联合泰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新建220kV输电线路14.8km，其中大港电厂至上海林变电站回220kV线路新建同塔双回220kV架空线路5.4km（大港电厂红线内长度0.5km，红线外4.9km），新建铁塔17基，新建单回220kV电缆（双排）0.9km，拆除大港1线单回220kV架空线路4.8km，拆除铁塔19基；大港电厂至千米桥变电站同塔四回220/110kV线路新建同塔四回220/110kV架空线路8.5km（大港电厂红线内长0.3km，红线外8.2km），新建铁塔31基，新建同塔四回220/110kV架空线路本期通电上层220kV线路1回，其他3回为其他工程预留挂线，不通电。	<p>1.施工期间应严格执行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和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做到合法施工，文明生产，减少扬尘污染。妥善处理施工产生的施工废水和车辆冲洗废水，资源化后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抑尘；施工场地固土应及时清运；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和施工区域，加强对高噪声机械的管理。</p> <p>2.施工过程中要采取全面的生态保护和水土保持措施；严格执行临时用地边界，并及时做好生态恢复。</p> <p>3.施工占用河流沟渠岸带生态保护红线时，合理安排施工工期，避开汛期作业。使用木质栈桥，围挡隔离污水，选用稳固基础防止倒塔污染。钻孔泥浆循环利用，少量废浆合规外运。采用分段作业技术减少地面扰动，施工材料远离河床，废弃物分类清运。合理布局施工场地，优化施工工艺，不得向水体排放废水和固体废物，最大限度减少对生态保护红线的影响。</p> <p>4.严格落实控制工频电场、工频磁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确保输电线路沿线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限值要求。</p>		2025.11.11-2025.11.17